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城区公厕改造工程(如厕更方便)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PXTY-C2024-0002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沛县城市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城区公厕改造工程(如厕更方便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城区公厕改造工程(如厕更方便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（工程）；承接企业为奇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468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67012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31057）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请勾选！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工程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 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 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 ）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请勾选！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奇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刘涛

日期：2024年4月9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工程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